**开展广场游乐设施占道经营专项整治**

公园广场是居民休闲散步、娱乐锻炼的场所。一些小商小贩违规在公园广场、停车场内设置游乐设施、摆摊设点经营的行为，严重干扰了公园广场的公共秩序。儿童游乐设施虽然能给孩子们带来欢声笑语,但无证儿童游乐设施质量得不到保证，经营者安全工作不到位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

对此我局执法人员本着为市民打造一个文明、整洁、有序的公共休闲环境为初心，集中执法力量对公园广场儿童游乐设施摊点经营乱象进行专项清理整顿，从而有效遏制广场内违规摆摊设点的乱象。

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耐心对儿童游乐设施摊主进行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并签署关于奈曼旗人民广场内所有的儿童电动游乐车取缔通知，坚持文明执法，以先行劝告、自行撤点为基本工作方式，做通摊贩思想工作，使其自觉撤离摊点，并告知下次若遇到类似情况将暂扣相关设施并进行处罚。

下一步，我旗执法局将继续加大巡查力度，形成长效机制，加强日常管理，努力为市民营造一个靓丽、整洁、安全、宁静、有序的公共休闲环境。